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ONGBAO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6)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及股東(「股東」)，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將錄得約4.5百萬港元的淨虧損，而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淨利潤約1.1百萬港元。董事會認為，由淨利潤轉為淨虧損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綜合數智化供應鏈解決方案的需求大幅下降，導致收入減少約19.7百萬港元。其部分被下列因素所抵銷：(i)服務成本減少約11.0百萬港元，乃由報告期間收入減少所致；及(ii)行政支出減少約3.0百萬港元，乃由行政人員費用減少所致。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以董事會參考本集團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所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為依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根據進一步審閱進行調整。本集團報告期間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資料不同。有意投資者及股東務請仔細閱讀本集團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該業績公告預期於2024年11月刊發。

有意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紅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程俊

香港，2024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程俊先生及于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振濤先生、張嘉裕教授及黃志恩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張貼日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www.quantongkonggu.com內刊登。